

深圳市中新赛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信证券”）为深圳市中新赛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项目持续督导的保荐机构，国信证券原委派保荐代表人张存涛先生、李波先生负责公司的持续督导工作，持续督导期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

公司于 2019 年 3 月 12 日收到国信证券出具的《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更换深圳市中新赛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函》，原委派的保荐代表人李波先生因工作变动，不再担任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为保证公司持续督导工作的有序进行，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的规定，国信证券现委派胡璇女士（简历见附件）接替李波先生担任公司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履行相关职责。

本次保荐代表人变更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为张存涛先生和胡璇女士，持续督导期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

公司董事会对李波先生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持续督导期间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深圳市中新赛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3 月 12 日

附件：保荐代表人胡璇女士简历

胡璇：女，1988年9月出生，西安交通大学硕士学历，国信证券投资银行事业部业务经理，保荐代表人。2014年6月加入国信证券并开始从事投资银行工作。先后参与并完成了深圳市中新赛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项目、安徽方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现更名为：凯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项目等，具有较为丰富的投资银行业务经验。